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3）1100012号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Zhongshen Zhonghuan Building
No. 169 Donghu Road, Wuchang District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关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3)1100012号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油泵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湘油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抽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湘油泵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已经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湘油泵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湘油泵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特定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湘油泵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并对外披露。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之签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凯

中国·武汉

2023年01月16日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资金余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86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218,85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5.96元，共计募集资金36,747.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90.9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6,356.03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预付承销和保荐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85.95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36,170.0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84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244.51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2,624.98万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	1905034029200063711	87,469,800.00	107,970.70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	43050164683600000858	210,000,000.00	6,141,807.67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	609376401926	66,090,349.96	0.00	已注销
合计			363,560,149.96	6,249,778.37	

说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与专户账户余额差异系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12,000.0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根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	差异原因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29,747.00	17,821.43	-11,925.57	募投项目仍处于投资建设阶段。
补充流动资金	6,423.08	6,423.08		
合计	36,170.08	24,244.51	-11,925.57	

4、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的金额为 27,315,056.02 元。上述合计自筹预先投入金额置换事宜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审（2021）8362 号《关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审验。

5、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1）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日止有效。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有效。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在授权期内进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 12,000.00 万元，暂未到期赎回，历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签约方	购买金额	实际使用期限	本期收益金额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1	大额存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 年 3 月 9 日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	225.16	是
2	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 年 3 月 10 日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	12.00	是
3	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	60.00	是
4	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21 年 5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	71.28	是
5	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1 年 7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4 日	28.71	是
6	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21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	25.23	是
7	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21 年 10 月 19 日 - 2022 年 4 月 26 日	82.61	是



序号	产品名称	签约方	购买金额	实际使用期限	本期收益金额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8	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年4月13日至2022年7月12日	47.20	是
9	大额存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5月6日-2022年11月6日	47.81	是
10	固定收益型收益凭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7月14日至2022年8月11日	2.07	是
11	保本浮动型收益凭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2年7月14日至2022年9月26日	6.08	是
12	保本浮动型收益凭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2年7月14日至2022年9月26日	6.08	是
13	单位通知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7月12日至2022年12月29日	1.18	是
14	单位通知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2年7月12日(7天到期自动滚存)		未到期
15	固定收益型收益凭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8月16日至2022年9月15日	2.26	是
16	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0月19日至2023年1月12日	-	未到期
17	单位通知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1月21日(7天到期自动滚存)	-	未到期

(2) 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12,624.98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36,170.08万元，未使用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34.9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主要是由于募投项目仍处于实施期。目前，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入均按计划正常进行，本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建设，按计划进度有序使用资金，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6、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2。

7、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本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 2020 年度、2021 年度报告中“董事会报告”部分中的相应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四、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非公开分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1 月 16 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湖南机抽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747.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244.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其中: 2020年		15,116.50		
				2021年		9,128.01		
				2022年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29,747.00	29,747.00	17,821.43	29,747.00	-11,925.57	59.91%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6,423.08	6,423.08	6,423.08	-	100.00%
	合计		36,747.00	36,170.08	24,244.51	36,170.08	-11,925.57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70%	本项目第三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8,851.00万元, 实现净利润1,838.88万元; 第四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0,161.70万元, 实现净利润3,020.07万元; 第五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7,702.12万元, 实现净利润4,235.82万元。此后年度预计年均实现营业收入37,702.12万元, 年均实现净利润4,193.32万元。			2,423.58	2,423.58	是
2	补充流动资金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	--	--	--	
	合计							

注1: 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单独核算效益, 但可对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形成有力支撑, 增强公司未来抗风险能力, 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管云鸿; 杨荣华;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
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
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
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 10 月 19 日

证书序号: 00023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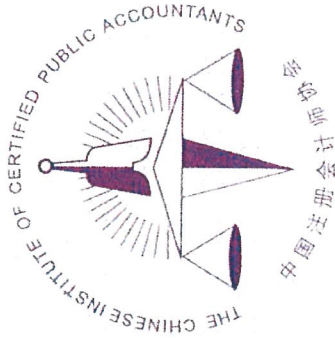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发证机关: 湖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逸
Full name	张逸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4-07
Date of birth	1985-04-07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3122198504071033
Identity card No.	43312219850407103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303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 月 / 日

2023.2.10 换新证



姓名	张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12-22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92219891222453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67008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03 01